

周至县财政局文件

周财发〔2025〕178号

周至县财政局 关于调整下达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 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周至县农业农村局：

年初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25年部门综合预算批复的通知》（周财发〔2025〕8号）安排你局2025年县级财政衔接资金3120万元，用于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。按照县委农村领导小组年度项目计划，结合县农业农村局《关于2025年财政衔接资金第二批分配建议的函》经研究，本次调整下达你局2025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27.3万元。专项用于2021-2024年财政衔接资金（涉

农整合资金)项目及形成的资产专项检查,具体项目、资金来源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详见附件。

请你局及时在预算一体化系统完成项目储备及预算指标录入工作。请严格按照《周至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(周财发〔2024〕8号)规定,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,加快推进项目实施与预算执行,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: 1. 2025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明细表
2. 绩效目标表



附件1

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明细表

行业主管部门	项目名称	本次预算下达 金额（万元）	级次	上级文号	上级文件名称	功能 科目	经济 科目	备注
周至县农业农村局	项目管理费	27.3	县	周财发（2025）8号	县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	2130505	50299	从农业农村局（周财发（ 2025）8号）中调剂
合计		27.3						

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衔接资金（涉农整合资金）专项 督导检查项目管理费		项目负责 人及电话	付毓伟87111398
主管部门		周至县农业农村局		实施单位	周至县农业农村 局
资金情况（万元）		年度资金总额		27.3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27.3	
	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
	对2021年以来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涉农整合资金）项目及形成资产管理情况开展专项督导检查，使项目资金持续发挥效益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抽查项目占比（2021年以来全部衔接资金/涉农整合资金项目）		≥60%
		质量指标	检查项目质量		合格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	2025年
		成本指标	项目总投资		27.3万元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		
	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为进一步管好用好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。		规范项目管理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	≥85%